

**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上市公告书**

证券简称	16联想01、16联想02
证券代码	136524、136525
发行总额	人民币35亿元
上市时间	2016年7月25日
上 市 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16 年 7 月

目 录

目 录.....	2#
重要提示.....	4#
第一节# 发行人简介.....	5#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5#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5#
三、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7#
四、发行人主要业务介绍.....	7#
五、发行人面临的风险.....	11#
第二节 债券发行概况.....	27#
第三节 债券上市与托管基本情况	29#
第四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30#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的审计情况.....	30#
二、最近三年的财务报表.....	30#
三、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35#
第五节# 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37#
一、具体偿债计划.....	37#
二、偿债资金来源.....	37#
三、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37#
四、偿债保障措施.....	38#
五、发行人违约责任.....	40#
第六节# 债券跟踪评级安排说明	42#
第七节# 发行人近三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情况的说明	43#
第八节# 募集资金运用.....	44#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运用计划	44#
二、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45#
第九节# 其他重要事项.....	46#
一、发行人的对外担保情况	46#
二、重大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46#

三、重大承诺.....	46#
第十节 有关机构.....	48#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51#

重要提示

发行人董事会成员或高级管理人员已批准本上市公告书，保证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个别的和连带的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年修订）》，本期债券仅限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参与交易。

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期公司债券上市的核准，不表明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因发行人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等引致的投资风险，由购买债券的投资者自行负责。

发行人主体评级AAA，本期债券评级为AAA；本期债券上市前，本公司最近一年末（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为656.14亿元；本期债券上市前，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33.99亿元（2013年、2014年和2015年经审计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算术平均值），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1.5倍。本期债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462号”文件核准发行，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上市条件。本期债券申请上市时仍符合法定的债券发行条件，发行人在上市前的财务指标仍符合相关规定。

第一节 发行人简介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Legend Holdings Corporation

法定代表人：柳传志

成立日期：1984 年 11 月 09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1122986

注册资本：235,623.09 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235,623.09 万元人民币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科学院南路 2 号院 1 号楼 17 层 1701

邮编：100190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李丁

电话：010-62509571

传真：010-62509825

所属行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经济贸易咨询；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业管理；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矿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发行人的前身为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新技术发展公司，是经中国科学院批准，由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于 1984 年 11 月 9 日出资设立的全民所有

制企业。注册资金为人民币 1,300,000 元。

1990 年 6 月，经中国科学院高技术企业局批准，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新技术发展公司将注册资本减至人民币 1,000,000 元，并于 1991 年 4 月更名为北京联想计算机新技术发展公司。

1998 年 8 月，经中国科学院高技术促进与企业局和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批准，北京联想计算机新技术发展公司更名为联想集团控股公司，并将注册资金增至人民币 100,000,000 元。

2000 年 4 月，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和科学技术部批准，同意联想集团控股公司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2001 年 6 月 22 日，经中国科学院批准，联想集团控股公司完成改制并于同日更名为联想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60,860,399.40 元，其中中国科学院和原职工持股会的出资额分别为人民币 429,559,259.61 元和 231,301,139.79 元，持有比例分别为 65%和 35%。

2013 年 8 月，联想控股有限公司开始股份制改革并对其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额进行独立评估。根据评估报告，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值为人民币 2,529,122,962 元，用于确定注册成立本公司所需发起人缴纳的出资额。

2014 年 1 月 23 日，经中国科学院《关于同意联想控股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科发函字[2014]9 号）文件批准，由国科控股、联持志远、泛海集团、联恒永信、柳传志、朱立南、陈绍鹏、唐旭东、宁旻、黄少康在联想控股有限公司的基础上以其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经审计的母公司报表净资产为基础发起设立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本为人民币 2,000,000,000 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2014 年 2 月 18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发行人核发新的营业执照。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676 号），发行人于 2015 年 6 月 29 日完成了向境外投资者发行股票（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股票代码 3396.HK。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总股本为人民

币 2,356,230,900 元。

2016 年 1 月 25 日，发行人住所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科学院南路 2 号院 1 号楼 17 层 1701。

三、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2013年1月1日至发行人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完成挂牌上市前，其第一大股东国科控股的持股比例为36%；在发行人于香港联合交易所完成挂牌上市后，国科控股就发行人已发行股本行使投票权的比例约为29.1%；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国科控股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数为684,376,910股，占发行人已发行股份总数之概约持股百分比为29.04%。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股本结构比较分散，无任何一家股东能够单独对发行人形成绝对控股地位。另外，根据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的法律意见书》就发行人历史沿革和实际控制人发表的法律意见，发行人现有股东之间并未就通过一致行动实现对发行人的控股地位事宜达成协议或者作出任何其他安排。且无任何股东有能力单独决定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的选任。

基于上述，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四、发行人主要业务介绍

（一）经营范围

发行人经营范围包括：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经济贸易咨询；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业管理；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矿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要业务经营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发行人是一家中国领先的投资集团，致力于培养行业领军企业及动态管理投资组合，以提升公司的长期价值。发行人目前拥有战略投资和财务投资两大业务。其中战略投资业务分六大板块：IT、金融服务、现代服务、农业与食品、房地产及化工与能源材料。发行人对于战略投资的企业没有具体退出期限，为企业的资金支持、品牌背书、管理提升和其他增值服务。

发行人财务投资业务主要包括天使投资、风险投资及私募股权投资，投资覆盖企业成长的所有阶段。公司还对私人及上市公司进行直接投资，并开展母基金投资业务。

发行人报告期内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业务板块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1	IT	29,325,537.89	94.57%	27,234,393.82	94.02%	23,050,531.00	94.47%
2	金融服务	115,619.55	0.37%	150,444.15	0.52%	104,990.30	0.43%
3	现代服务	149,461.50	0.48%	85,340.73	0.29%	27,446.11	0.11%
4	农业与食品	163,851.09	0.53%	153,132.28	0.53%	168,468.87	0.69%
5	房地产	1,067,363.68	3.44%	1,149,847.81	3.97%	914,210.90	3.75%
6	化工与能源材料	183,898.81	0.59%	190,849.98	0.66%	128,233.45	0.53%
7	财务投资	2,298.76	0.01%	2,174.30	0.01%	7,166.65	0.03%
合计		31,008,031.29	100.00%	28,966,183.08	100.00%	24,401,047.28	100.00%

2、各项主营业务情况分析

（一）IT 业务

发行人主要通过子公司联想集团开展 IT 业务，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持有联想集团 30.91% 的股份。联想集团是一家开发、生产及销售高端便携式电子产品的全球财富 500 强公司，并向消费者及企业提供各类相关服务。

2005 年，联想集团完成对 IBM 个人电脑事业部的收购，通过该次收购，成功将其业务及经营扩展至全球范围。联想集团于 2014 年 10 月完成对摩托罗拉移动及 IBM 的 x86 服务器业务的收购。

联想集团 IT 业务提供的产品及服务主要包括：（1）PC（包括笔记本电脑及台式机）、（2）移动设备（包括智能手机及平板电脑）、（3）企业业务（包括服务器、存储及相关服务）、（4）生态系统、云服务及其他产品。

（二）现代服务业

发行人于 2009 年开始申请并逐步获得各项金融牌照和许可，在金融板块进行广泛的布局，并通过一系列战略为中小企业及个人提供全面、定制化的产品及服务。截至 2015 年末，发行人多元化金融服务平台主要包括：

发行人子公司正奇金融，主要提供直接贷款、信用担保、典当服务、融资租赁、委托贷款及其他新型金融服务；

发行人联营公司汉口银行，主要从事商业银行服务；

发行人联营公司联保，主要提供保险经纪及相关服务；

发行人联营公司拉卡拉，主要提供支付及其他金融服务；

发行人联营公司苏州信托，主要从事信托业务；

发行人子公司君创租赁，主要从事融资租赁业务；

发行人子公司联想控股（天津）有限公司的联营公司翼龙贷，主要从事互联网金融业务。

（三）现代服务业

发行人把握住中国经济由制造主导型向服务主导型转变的机遇，加强对服务行业的布局，目前已进入中国的口腔医疗、物流、养老以及租车板块。发行人不断提升相关被投资企业的知名度，一些品牌已在中国消费者群体中获得广泛认可，如知名品牌神州租车及拜博口腔。

截至 2015 年末，发行人从事现代服务业的子公司和联营公司主要包括：

发行人子公司拜博口腔，主要提供连锁口腔医疗健康服务；

发行人联营公司神州租车，主要提供短租、长租在内的全面的汽车租赁服务，以及二手车销售服务；

发行人子公司增益供应链，主要提供物流业务；

发行人子公司安信颐和，主要从事中高端养老服务；

发行人子公司北京华夏联合汽车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的参股公司时趣互动，主要提供企业数字营销解决方案；

发行人子公司联想控股（天津）有限公司的联营公司闻康集团，主要从事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

（四）农业与食品

发行人积极地在农业与食品领域的产品、生产服务和销售渠道升级中的细分领域寻找机会进行布局。发行人致力于通过全产业链、全球化布局为中国消费者提供更好的产品，为中国农业与食品从业者提供更先进的服务，打造更高效更符合消费升级需求的销售渠道。截至 2015 年末，发行人从事农业与食品业的子公司和联营公司主要包括：

发行人的子公司佳沃集团，主要从事优质水果和农业产品种植及销售业务及葡萄酒销售业务；

发行人的子公司丰联集团，主要生产和销售白酒；

发行人的参股公司云农场，主要以农资电商为平台，提供农资、农事、农技服务；

发行人的子公司联想控股（天津）有限公司的联营公司酒便利，主要经营专业酒水直营连锁。

（五）房地产业

发行人房地产业务主要集中在下属子公司融科智地及融科物业，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持有融科智地 93.09% 的股份以及融科物业 100.00% 的股份。房地产业务包括：开发及销售住宅，开发、销售、租赁及管理写字楼和产业园并能为企业客户开发量身定制的物业以及物业管理服务。

（六）化工与能源材料业务

发行人的化工与能源材料分为精细化工和能源材料业务，主要从事具有增长潜力的创新产品业务和用于新能源交通工具的锂电池业务。截至 2015 年末，发行

人从事化工与能源材料业务的子公司和联营公司主要包括：

发行人的子公司联泓集团，主要从事精细化学品和化工新材料生产业务；

发行人的联营公司星恒电源，主要从事锂电池业务。

（七）财务投资

发行人的财务投资业务包括基金投资和其他财务投资。发行人作为有限合伙人和普通合伙人在君联资本和弘毅投资管理的每只有限合伙基金中持有股权，这两家基金集团分别从事风险投资及私募股权投资业务。此外发行人持有北京联想之星及天津联想之星的全部股权，通过这两家公司进行天使投资。除了为发行人提供财务回报外，财务投资活动也为发行人的战略投资提供现金流量支持、市场信息和市场情报及其他资源。

发行人是中国另类投资行业的先行者，追求在企业发展不同阶段的投资机会。发行人通过各个财务投资平台的各个方面实现增长，包括天使投资、风险投资、私募股权投资及其他投资。发行人在进行财务投资的过程中也寻求与其战略投资的协同与资源共享。

五、发行人面临的风险

（一）财务风险

1、盈利能力波动风险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发行人利润总额分别为 943,874.27 万元、853,721.46 万元和 255,236.85 万元，2014 年、2015 年分别同比减少 9.55%和 70.10%。报告期内，发行人盈利水平持续下降，主要是因为一方面报告期内发行人 IT 业务板块子公司联想集团因摩托罗拉移动以及 X86 业务等兼并重组事项发生的融资支出、重组费用以及清除智能手机库存的额外费用和存货报废费用较高；另一方面报告期内发行人化工与能源材料板块子公司相关业务因原材料价格上升、产能过剩等因素以及农业与食品分部项下的白酒业务因市场行情不乐观而计提的相关资产减值损失较大所致。未来，如发行人相关收购业务整合经营效益不如预期，或相关业务前景未能好转，发行人可能面临盈利水平持续波动风险。

2、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截至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末，发行人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余额分别为2,414,493.42万元、2,480,535.74万元和3,377,305.36万元，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余额分别为342,588.70万元、114,779.69万元和222,877.08万元，衍生金融资产余额分别为55,665.92万元、129,370.35万元和41,244.26万元，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计入其他流动资产中的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余额分别为257,493.09万元、366,363.16万元和706,625.50万元，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联营公司投资余额分别为1,188,207.59万元、1,267,692.74万元和1,313,265.29万元，投资性房地产余额分别为570,538.12万元、602,329.80万元和1,021,947.15万元。上述资产的公允价值未来可能随市场价格的变动而波动，而公允价值的波动可能会影响发行人的经营业绩。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发行人计入当期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分别为23,817.57万元、-189,393.55万元和-22,753.53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2.52%、-22.18%和-8.91%；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损失)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规模分别为-19,478.25万元、40,688.12万元和197,435.40万元，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的比重分别为-0.73%、1.27%和4.03%。公允价值变动对发行人当期损益的影响较大，发行人积极应用衍生金融工具对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套期，如未来发行人相关资产公允价值出现重大不利变动，将对发行人当期损益及净资产产生不利影响。

3、汇率波动风险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美国和世界其他地方为海外客户提供产品和服务，并且有部分收入以美元及其他外币计值，发行人派发给投资者的股息以港元计值。因此，汇率波动可能影响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并可能导致发行人以外币计值的资产和负债出现汇兑损失。2013年、2014年和2015年，发行人汇兑损失净额分别为40,816.33万元、101,955.38万元和20,141.04万元，2014年汇兑损失净额较大，

主要是因为一方面联想集团收购X86服务器及摩托罗拉移动业务等交易产生了大量的汇兑损失；另一方面2014年购买的远期外汇合约较2013年增加了71%，且当期日元欧元等外币对美元均有一定幅度的贬值而导致汇兑损失增加。截至2015年末，发行人的各子公司所持有的以非记账本位币之外币计价的金融资产折算成人民币合计为297,775.76万元、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合计为468,252.45万元，扣除未作抵销之内部往来影响后发行人的各子公司所持有的以非记账本位币之外币计价的金融资产（负债）总额为-1,205,453.82万元，发行人用于对冲的外汇远期合约名义金额为1,780,495.08万元，发行人面临风险敞口的外币资产（负债）净额为575,041.27万元。对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各类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兑其他外币（主要为美元和欧元）升值或贬值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截至2015年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将额外产生汇兑收益或损失约人民币0.33亿元。为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并且签署了远期外汇合约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4、营业外收入不确定性风险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发行人营业外收入分别为116,708.83万元、138,590.03万元和157,365.76万元，2014年、2015年分别同比增长18.75%和13.55%，营业外收入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2.36%、16.23%和61.65%。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外收入规模较稳定，但其占利润总额的比重逐年升高，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发行人盈利水平持续下降所致。发行人营业外收入主要由其主要子公司联想集团获得与研究开发项目及科技型物业开发、设备购置相关的政府补助构成，该项收入受政府补贴政策影响较大、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5、投资收益波动风险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发行人投资收益分别为302,795.25万元、549,357.31万元和582,117.04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32.08%、64.35%和228.07%，2014年、2015年投资收益分别同比增长81.43%和5.96%。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收益主要由财务投资业务的基金投资及其他少数股权投资的股利分红收

入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享有的联营企业利润等构成。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收益增长较快，主要是发行人财务投资业务相关基金投资所投项目于报告期内进入回报期而相关股利分红收入较高所致。报告期内，发行人盈利水平对投资收益的依赖度逐年升高，而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高风险、强波动特征，且风险投资部分的投资回报期相对较长，如未来发行人相关投资基金运营不如预期、联营企业经营不善或其他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市场交易价格出现重大不利变动等，均将导致发行人面临投资收益波动风险。

6、资产减值损失风险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49,512.08万元、268,660.62万元和352,951.72万元，2014年、2015年分别同比增长442.62%和31.37%。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主要由存货跌价损失、坏账损失、无形资产减值损失、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及商誉减值损失等构成。2014年、2015年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规模较大，主要是因为一方面发行人IT业务板块因摩托罗拉移动以及X86业务等兼并重组事项相关库存及存货清理发生的损失较高，另一方面报告期内发行人农业与食品、化工与能源材料等板块相关业务因行业前景不利而计提的各类资产减值损失较高所致。如未来发行人相关收购业务盈利能力不如预期或相关业务经营环境进一步恶化，则发行人可能面临持续资产减值损失风险。

7、存货跌价风险

发行人子公司的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半成品、产成品、周转材料、房地产开发成本、房地产开发产品等。截至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末，发行人存货分别为4,566,752.87万元、5,432,167.03万元和5,187,414.65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20.99%、18.52%和16.91%。截至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末，发行人的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分别为142,640.58万元、261,966.74万元和290,470.85万元。虽然存货跌价准备于资产负债表日计提较为充分，但在国际金融危机持续性影响和市场经济形势尚不明朗的情况下，较大的存货存量仍面临一定的跌价风险。

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波动风险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支付）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58,181.74万元、143,530.52万元和69,378.34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主要是因为近年发行人处于业务结构调整期，经营活动现金流有所波动。2013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是因为受宏观经济情况及个人技术产品领域各类新款式形态的兴起所影响，全球传统个人计算机市场持续下跌导致发行人信息技术业务经营效益不佳。2014年以来，发行人子公司联想集团通过公司架构重组，核心业务上保持强劲的增长势头，同时推进新业务增长，并成功进行x86服务器及摩托罗拉移动业务收购整合，以实现协同经营效益。发行人信息技术业务经营主体联想集团拥有更平衡的产品组合，并且于各种产品领域均取得强劲的销量增长，非个人计算机占联想集团的总收入逐步增长至近三成。2014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支付）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显著改善至143,530.52万元。2015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支付）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51.66%，主要是因为支付各项税费相关现金流出较上年大幅增长20.42%。如未来发行人相关收购业务等新业务经营效益不如预期，或全球传统个人计算机市场进一步下跌，发行人将面临经营活动现金流持续波动风险。

9、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发行人近三年资产负债率稳定保持在较高水平，截至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9.73%、81.82%和78.61%，均处于较高水平。较高的资产负债率除能发挥较强的杠杆作用外，也会增大财务费用，加剧财务风险和经营风险。

10、其他应收款余额较大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主要由应收经营相关的押金及保证金款项，与IT业务代工厂相关的往来代垫、经营往来暂付款，投资往来款及项目合作开发往来款等应收关联方款项，与日常经营相关员工借款¹，应收股权转让款等构成。截

¹ “员工借款”主要是日常经营中向供应商预付的款项或转账等，待取得相关资金往来税票后转入预付或应付款项科目核算。

至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1,972,441.32万元、2,405,436.59万元和2,737,366.15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9.07%、8.20%和8.92%。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均为与经营相关的款项，不存在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新增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非经营性资金拆借事项。

11、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损失风险

截至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分别为2,410,859.86万元、3,577,328.48万元和3,567,994.02万元，其他应收款分别为1,972,441.32万元、2,405,436.59万元和2,737,366.15万元，两者合计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20.15%、20.40%和20.55%。截至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012.13%、967.44%和867.93%。目前发行人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合计占比较高，且应收账款周转率逐年下降，在全球经济减速的大环境下，发行人未来或面临一定的回收损失风险。

12、流动负债水平较高的风险

近年来发行人业务发展迅速，主要依赖长期、短期借贷来满足大部分资金需求，并预期在可预见的未来继续这种情况。截至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末，发行人的流动负债分别为12,526,204.23万元、15,502,067.10万元和15,580,313.04万元，分别占总负债的72.21%、64.60%和64.60%。截至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120.54%、113.51%和112.33%，速动比率分别为84.08%、78.47%和79.03%。发行人的债务杠杆及较高的流动负债可能限制其经营的灵活性，短期偿债压力较大。如果发行人的现金流量及资本资源不足以偿还其债务，则可能对发行人的业务前景及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13、有息债务²增长较快的风险

截至2013年末、2014年末及2015年末，发行人有息债务金额分别为5,114,121.07万元、7,898,317.46万元和8,080,101.51万元，2014年末、2015年

注²“有息债务”=“全部债务”=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中的有息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的有息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中的有息负债。

末分别同比增长54.44%和2.30%。2014年发行人有息债务增长较快，主要是2014年发行人子公司联想集团为相关收购交易增加较多债务融资所致。有息债务快速增长会导致发行人利息支出规模上升，财务负担相应加重，使其面临一定的财务风险和经营风险。

14、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的风险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发行人期间费用（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净额合计数）分别为2,838,884.87万元、3,592,444.66万元和4,431,566.41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1.63%、12.40%和14.29%，占比逐年递增，主要是由于发行人子公司联想集团于2014年起收购摩托罗拉移动业务以及X86服务器业务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上述合并业务处于新收购起步经营阶段，故相关管理费用支出较高。如未来发行人相关收购业务整合及协同运营效益不如预期，期间费用将可能面临持续高位风险。

15、受限资产占比较大的风险

截至2015年末，发行人合并报表受限资产总额为2,242,535.93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为7.31%，占净资产的比重为34.18%，发行人受限资产主要是为借款抵押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存货。另外，截至2015年末，发行人以价值64,304.66万元的子公司股权质押融资。如发行人偿债能力出现重大不利变动，上述受限资产可能面临被相关借款的债权人要求优先求偿或清算风险，导致相关资产对本期债券的偿债保障能力较弱。

16、利率波动风险

发行人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及关联方贷款。按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借款使得发行人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按固定利率计息的长期借款及关联方贷款使得发行人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截至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借款分别约为人民币51亿元、82亿元和68亿元；以固定利率计息的长期借款、关联方借款以及应付债券，分别约为人民币293亿元、485亿元和503亿元。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持续监控相关负债的利

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有息债务的成本以及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有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如果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的利率上升或下降50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截至2015年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税后利润会额外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0.31亿元。发行人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并利用浮动转固定利率掉期来管理现金流量利率风险。

（二）经营风险

1、发行人整体运营有关的风险

（1）所收购业务无法被有效整合或管理的风险

发行人可能因各种原因(包括公司文化差异、所收购公司的复杂程度及规模、无法挽留及整合所收购公司的人员或者欠缺新行业或市场的知识或经验)无法有效整合或管理所收购的公司。发行人也可能会面临意想不到的延误或困难，从而需要发行人投入额外资源以整合或管理所收购公司。因此，发行人无法保证进行的任何收购都将达到发行人预期的战略目标、业务整合计划或预期的投资回报。另外，发行人有可能会通过借贷的方式取得收购所用资金，这部分因收购而产生的借款或其他债务会增加发行人的财务成本及杠杆率。如果所收购公司的经营业绩未能达到发行人预期，发行人的合并财务报表中或确认营运亏损及确认商誉或其他资产的减值。此外，发行人寻求的收购可能会影响发行人正在进行的业务，并分散发行人的管理层投入在现有业务的时间和精力。任何这些因素都可能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2）无法成功投资或收购合适项目的风险

发行人预期通过投资或收购而取得一定的增长。然而，发行人可能无法成功找到合适的投资或收购机会、达成可接受的条款、成功投资所物色的项目或收购所物色的项目。成功物色良好的、有潜力的投资项目或收购目标需要对多项因素进行评价，而这些因素可能具有固有的主观性，从而使得发行人可能做出错误的估计。发行人就投资或收购机会进行调查，但不一定能全面获取投资或收购目标

的财务、业务及其他资料。发行人可能不能充分评估其投资和收购目标的财务、法律和经营风险，这会使发行人承受无法预计的成本和责任。这类风险可能会对发行人的声誉、业务前景、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此外，调查收购或投资计划以及谈判和订立相关收购或投资计划通常需要管理层付出大量的时间和精力，并且发行人可能会因财务顾问、会计师和其他顾问所提供的服务产生高额费用。发行人或会因无法取得董事会、股东、政府或其他所需批准而导致投资或收购计划失败。尽管可能会达成有关特别投资或收购目标的协议，但是由于多项超出发行人控制的因素，发行人可能被迫终止投资或收购计划。

（3）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能力下降的风险

发行人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能力取决于很多因素，其中许多因素不受君联资本及弘毅投资等基金管理人的控制。例如，投资者可能会缩减他们投资到某些投资品种的资金，包括私募投资基金，以重新平衡他们资产类别中整体投资组合比重失调的情况。君联资本及弘毅投资的基金表现欠佳也会增加其募集新资金的困难。君联资本及弘毅投资的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可能参照市场指标及竞争对手来持续独立地评估君联资本及弘毅投资基金的表现，而君联资本及弘毅投资为现有及日后的基金募集资金的能力和避免遭受过度赎回的能力取决于基金的表现。另外，如果经济及市场状况恶化，君联资本及弘毅投资或不能募集充足资金以支持日后基金的投资活动。如果他们未能募集有关资金，则他们或不能收取管理费或使用有关资金投资。因此，发行人通过君联资本及弘毅投资等开展的财务投资业务的经营业绩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4）资产公允价值无法实现的风险

在确定投资的公允价值时，对存在活跃市场报价的投资，发行人采用资产负债表日最后报收的市场价确定。当相关投资不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时，则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和收益法等，估值过程很大程度上涉及管理层的判断。另外，发行人部分资产的公允价值是依据市场价值进行估值，如果资产的市场价

值大幅波动，有可能对发行人产生不利影响。鉴于估值特别是不易获得市场报价的投资估值本身具有不确定性、可能在短期内产生波动和可能基于估算而确定，发行人确定的公允价值可能与可变现价值差异较大。即使发行人的投资可获得市场报价，这类报价可能因若干因素(包括因持股比例较大而导致的流动性问题、公司证券在市场的后续流动性不足、未来市价波动或因欠佳的行业状况或者市场对公司及管理层表现不满意而使得市场价值日后亏损的可能性)而与发行人就这类投资实际能变现的价值不同。发行人无法保证其估计的投资公允价值最终会实现。

(5) 经济周期性波动风险

发行人业务涉及 IT、金融服务、现代服务、农业与食品、房地产、化工与能用材料、风险投资、私募股权投资和天使投资等多个领域，直接受到国民经济运行状况的影响。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发展速度逐步放缓，经济下行压力增大，存在居民消费意愿下降和政府、企业投资开支缩减的可能。经济发展的周期性特征决定发行人部分所处行业的市场需求也会具有相关的周期性，因此宏观经济周期的变化或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6) 人才流失风险

发行人业务的成功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发行人吸引并保留对发行人经营所在的不同行业拥有深入知识和理解和丰富工作经验的技术人员的能力。这些人员包括研发人员、资深投资经理和金融专业人才、产品生产及开发人员、营销和销售员工、法律专业人士、风险管理人员等。发行人已经投入大量资源招募并留住这些人员。然而，市场对有专业技能的人员需求竞争非常激烈，由于发行人来自不同行业的竞争对手都在争夺同类型人才，故发行人在招聘并留住这些人才时面临越来越大的竞争。如果发行人留不住合格人员或在他们的离职后或扩张相关业务时不能及时招募到新人，则发行人的业务及财务状况可能受到不利的影响。面对市场对于人才的激烈竞争，发行人可能需要提供更好薪酬和其他福利招聘并留住技术人员，且会产生额外费用。发行人部分技术人员须遵守非竞争安排。然而，发行人不能保证这种安排足够全面且在法律上能被强制执行。如果发行人的任何

技术人员加入或建立竞争性企业，发行人可能会失去某些客户，这可能对发行人的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7）全球及地区经济、经营所在行业波动的风险

发行人的经营和业绩，特别是发行人子公司联想集团的经营和业绩受全球和地区经济变动影响。例如，消费者及企业为应对信贷来源和成本、失业率、金融市场波动、负面财经消息及其收入或资产值下跌等问题可能推迟或减少开支。其他可能会影响发行人产品和服务在全球或地区范围内需求的因素还包括燃油及其他能源费用的波动、房地产和按揭市场状况、劳动力成本变动、消费者信心以及影响消费者支出的其他宏观经济因素。全球和地区相关经济状况的任何负面变化均可能对发行人的产品和服务的需求及财务业绩和业务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发行人的业务经营也取决于所在行业及相关上下游产业的整体状况。全球经济环境疲软会影响发行人的业务发展，因其可能会导致需求减少、主要供货商破产、潜在客户及交易方破产和运营所面临挑战增加。例如，发行人的IT业务取决于全球对电子设备和信息技术相关服务的需求；发行人的农业与食品业务受到中国消费者饮食结构、可支配收入和消费模式变化的影响，发行人房地产业务与中国宏观经济状况及行业调控密切相关。上述全球经济、行业状况的波动可能对发行人的业务、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8）突发事件引发的经营风险

发行人如遇突发事件，例如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发行人管理层无法履行职责等情况，将可能导致发行人社会形象受到影响，员工生命及财产安全受到危害，发行人治理机制不能顺利运行等风险，因而对发行人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与发行人战略投资及运营有关的风险

（1）产品生命周期快速变化的风险

发行人一直坚持以自主技术为核心，在技术上拥有较强的优势，但是从科技成果产业化到确立明显的市场优势需要有一个被市场认同和接受的过程，尤其是

不容忽视的海外市场，此过程的期限长短也将形成新技术产品的市场风险。同时，技术发展尤其是IT技术的发展日新月异，产品更新快，技术与产品由导入期至衰退期的时间也相对缩减，产品生命周期较短。因此发行人产品的生命周期会对其经营活动有较大影响。尽管发行人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但产品生命周期快速变化的特征要求发行人必须具备快速运营、快速反应的能力，若不能通过一系列经营管理措施保持创新能力，将影响发行人经营业绩的稳定增长。

（2）信用风险

发行人的子公司向个人及企业客户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及服务，包括直接贷款、信用担保、典当服务、融资租赁及委托贷款等。因客户违约造成的不良贷款、担保及融资租赁会对发行人的金融服务业务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发行人的金融服务业务的可持续发展主要取决于发行人有效管理信用风险和保持发行人资产组合质量的能力。发行人子公司的信用风险管理政策的任何缺陷，或任何不受发行人控制的信贷风险均有可能对发行人的金融服务业务的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虽然发行人已经基于对影响其金融服务业务组合的各种风险的评估而对减值损失作出拨备，但未来的实际亏损仍可能超出发行人目前的拨备金额，因而发行人可能需要作出额外的减值损失拨备。

另外，发行人的贷款组合、融资租赁及信用担保服务的很大一部分由抵押品等进行担保。抵押品价值大幅下滑、担保人的财务状况恶化或者发行人无法行使作为债权人的权利，从而可能导致发行人金融服务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另外，发行人大部分业务客户为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在资本或借贷能力方面拥有的财务资源通常较为有限，对经济衰退的抵御能力较差。如果这些客户的信用状况恶化、其地域的经济衰退或其行业的状况经历长时间恶化，发行人的金融服务业务的资产质量、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3）口腔医疗业务运营相关风险

发行人的口腔医疗服务业务依赖于医院和诊所当中的牙医和其他医务人员以及医疗设备（如CT、X光机等）对病人病情作出合理的诊断。然而，发行人无法直

接控制每家医院或诊所的活动或牙医和其他医务人员或确保医疗设备绝对准确性。牙医和其他医务人员对病人的不准确诊断或因医疗设备显示或故障导致的不准确结果可能会导致意外的治疗结果。如果病人对发行人的口腔治疗产生不良生理反应，或病人对诊疗效果的期望值与实际诊疗效果存在明显差距，发行人可能面临病人的投诉或索赔。任何的投诉、索赔或法律诉讼，无论性质如何，均可能影响发行人的品牌形象，浪费管理资源，导致发行人产生额外成本来应对上述投诉、索赔和法律诉讼，业绩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4）房地产业务市场风险

发行人的房地产业务的前景依赖于中国（尤其是发行人拥有项目的城市）房地产市场的表现。中国的房地产市场受多个因素的影响，包括中国的社会、政治、经济和司法环境的变化、中国政府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变化、地区市场的供需平衡或地区市场及消费者的购买力等。如果在发行人拥有项目的城市或发行人计划扩展到的地区的房地产市场出现下滑，将可能会对发行人的业务、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严重不利影响。

（5）行业竞争风险

发行人所在的行业竞争剧烈。例如，IT行业在硬件、软件及服务供应方面都经历着飞速发展，发行人面临来自IT行业所有业务领域持续性的产品、服务供应及价格的竞争。在发行人所处的金融服务行业，由于过去几年提供短期贷款、信用担保、融资租赁和其他金融服务的公司数量急剧增加，发行人在所经营地区面临的竞争也日益加剧。白酒行业由于地方从事该业务的公司数量众多，行业集中度相对较低，市场仍将继续面临激烈的竞争。中国的房地产市场竞争非常激烈，发行人同时面临来自国内和国外开发商的竞争。发行人所在行业的主要竞争对手所拥有的资源可能比发行人丰富并正对其所选领域做出大额资金投资。如发行人未能有效竞争或未提高经营所在行业的竞争力，将导致发行人的增长率下降、收益减少、削弱占有市场份额的能力。随着发行人拓展至新产业或新市场，发行人面临其他市场经营者的竞争。发行人无法预计有关竞争对发行人日后经营业绩和

财务状况的影响程度。

（6）经营业绩受季节性销售趋势风险

在任何特定期间发行人若干业务的经营业绩可能受到季节性趋势的不利影响。例如，发行人子公司的IT业务受多个国家年末节日以及政府及企业客户的预算支出的综合影响，一般于每年第四季度最为强劲；而受春节假期销售额削减以及政府及企业客户的新预算不确定的综合影响，一般于每年第一季度最为疲软。另一方面，发行人的白酒业务于春节假期前后及每年下半年(涵盖中秋节与国庆假期)较为强劲，这是由于中国客户一般倾向于购买酒精饮料过节或庆祝所致。高峰期间的销售额较高，随后一般为销售额较低的短暂时期。如果发行人未能于销售高峰期生产充足产品满足增长的市场需求，或未能于淡季适当管理发行人的存货水平，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务可能会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7）安全生产和质量管理的风险

发行人从事的IT、农业与食品、房地产和化工与能源材料等业务均涉及到安全生产和质量管理风险。安全生产对企业至关重要，发行人生产过程中面临的主要安全事故可能包括火灾、机器设备故障、职工违章操作等。发行人近年来加大了安全生产建设投入，但突发安全事件出现的可能性依然存在，一旦防范措施执行不到位，可能对发行人的生产产生风险，进而一定程度上影响企业正常的生产经营和社会形象。

3、财务投资回报未达预期的风险

发行人于2001年和2003年分别通过君联资本和弘毅投资推出风险投资业务及私募股权投资业务，发行人作为其有限合伙基金的有限合伙人并于其架构为有限合伙的基金普通合伙人中持有权益。2008年，发行人通过联想之星启动初期天使投资。发行人也直接从事基金投资及部分少数股权投资。然而联想之星、君联资本及弘毅投资或者发行人的投资决策可能出现失误，在投资过程中可能存在因尽职调查过程中未能发现目标公司的失实的陈述，而导致投资者错误估计目标公司的价值。另外，发行人、联想之星、君联资本和弘毅投资对目标公司的业务及所

处行业的理解及判断也可能无法完全预料未来变化，最终影响相关投资可能获得的投资回报。此外，联想之星、君联资本、弘毅投资和发行人可能需要比最初预期更长的时间才能通过股票公开发行或其他方式退出投资，并且发行人、联想之星、君联资本和弘毅投资退出投资的能力也受中国、香港及海外资本市场状况的影响。如果发行人、联想之星、君联资本和弘毅投资未能于预定出售期间内出售相应的投资，相关的投资回报将持续面临市场风险。

（三）管理风险

1、多元化经营的风险

发行人是一家投资集团，发行人的被投企业在多个不同行业开展业务。目前发行人业务板块涉及IT、金融服务、现代服务、农业与食品、房地产、化工与能源材料、风险投资、私募股权投资和天使投资等多个领域。发行人面对不同行业、市场及地区的业务、市场及监管风险，且发行人可能不时将业务扩展至运营经验有限的新业务、新市场或新地域。发行人需要投入大量资源来熟悉及掌握不同经营环境的变化，以便成功开展业务。另外，因存在很多的被投企业，发行人运营的成功需要更加有效的管理制度。由于发行人将继续通过不同行业扩张来发展自身业务，发行人有效执行管理制度的难度会增加，发行人面临一定的多元化经营风险。

2、突发事件引发的公司治理风险

目前，发行人已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相互配合，相互制衡的相对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但如果发行人出现管理层大幅变动或机构设置大幅调整等突发事件，可能会造成公司治理机制不能顺利运作，董事会、监事会不能顺利运行，对发行人的经营可能造成不利影响。

3、依赖高级管理人员经验和行业知识的风险

发行人持续成功管理现有业务、整合新业务以及识别其他市场机遇的能力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发行人和被投企业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经验和行业知识。发行人主要依赖高级管理层制订业务战略以监督发行人的整体营运。此外，发行人也依

赖被投企业的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持续成功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现有管理人员的领导能力、发行人留用管理人员的能力以及吸引和招募足够拥有发行人现有的和任何未来的被投企业所经营行业专门知识的管理人员的能力。如果发行人或任何被投企业的现有高级管理人员离职或发行人未能招募到所需新的高级管理人员，则发行人的业务或受到不利影响。

（四）政策风险

1、行业政策风险

发行人业务涵盖多个领域，若各相关行业政策因素变化，或将给发行人的经营状况带来影响。对此，发行人将密切跟踪政策导向，加强政策分析，提高对政策变化的预见性，前瞻性地估计可能存在的不良影响，统筹制订并落实降低潜在风险的可行措施，充分掌握政策风险管理的主动权。

2、进出口政策风险

发行人子公司是全球大型的PC、平板计算机及智能手机制造商，其产品销售会受进出口政策的影响。若国家对相关行业进出口的政策进行调整，将会对发行人的进出口贸易带来一定影响。

第二节 债券发行概况

1、本期债券名称：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本期债券简称：“16联想01”、“16联想02”。

3、本期债券发行总额：35亿元。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期债券分两个品种，品种一为5年期，发行规模为15亿元；品种二为10年期，发行规模为20亿元。

6、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按照发行时网下询价簿记结果共同协商确定。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本期债券发行时确定最终票面利率品种一为3.30%，品种二为4.60%。

7、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证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8、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9、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0、起息日：2016年7月6日。

11、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12、付息日：品种一的付息日为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7月6日；品种二的付

息日为2017年至2026年每年的7月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3、兑付日：品种一的本金兑付日为2021年7月6日；品种二的本金兑付日为2026年7月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4、支付金额：本期债券于每年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券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5、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联席主承销商、联席簿记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7、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18、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期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19、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负责组建承销团，采取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20、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期债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魏公村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门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与划转。

户名：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魏公村支行

账号：697592716

2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22、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第三节 债券上市与托管基本情况

一、本期公司债券上市基本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将于 2016 年 7 月 25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品种一简称为“16 联想 01”、上市代码为“136524”，品种二简称为“16 联想 02”、上市代码为“136525”。根据债项评级对应主体评级基础上的孰低原则，发行人主体评级为 AAA。债券上市后可进行质押式回购，品种一和品种二质押券申报和转回代码分别为“134524”、“134525”。上市折扣系数和上市交易后折扣系数见中国结算首页（www.chinaclear.cn）公布的标准券折算率。”本期债券已向上交所提出申请，上市后可以进行新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中国证券登记公司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期公司债券托管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债券托管证明，本期公司债券 35 亿元托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第四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一、最近三年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本节的财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除特别说明外，本节中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财务数据均来源于发行人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投资者应通过查阅公司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了解发行人的详细财务状况。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包括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合并利润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6）第 10128 号】。

二、最近三年的财务报表

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以及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87,382.72	4,198,321.34	3,851,565.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22,877.08	114,779.69	342,588.70
衍生金融资产	41,244.26	129,370.35	55,665.92
应收票据	167,431.90	325,974.57	416,622.73
应收账款	3,567,994.02	3,577,328.48	2,410,859.86
预付款项	141,773.05	432,879.72	643,042.10
应收利息	7,894.84	15,725.65	1,411.12
应收股利	-	97.49	375.41
其他应收款	2,737,366.15	2,405,436.59	1,972,441.32

存货	5,187,414.65	5,432,167.03	4,566,752.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7,464.14	31,965.72	7,102.54
其他流动资产	1,121,995.50	932,430.68	830,813.38
流动资产合计	17,500,838.30	17,596,477.31	15,099,241.4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98,735.50	354,953.16	256,793.09
长期应收款	191,968.12	74,168.31	14,561.63
长期股权投资	2,382,838.28	2,013,050.59	1,639,524.09
投资性房地产	1,021,947.15	602,329.80	570,538.12
固定资产	1,776,429.84	1,214,898.78	747,887.51
在建工程	236,921.16	758,129.91	437,283.39
工程物资	-	-	10.43
生产性生物资产	7,665.51	64,465.89	53,975.90
无形资产	2,751,415.51	2,792,253.71	821,940.14
开发支出	15,917.15	9,549.92	23,112.13
商誉	3,166,039.14	3,324,457.62	1,625,932.44
长期待摊费用	57,642.64	44,203.41	6,726.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6,202.60	366,562.57	290,644.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4,410.15	113,106.90	169,445.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178,132.76	11,732,130.57	6,658,375.33
资产总计	30,678,971.06	29,328,607.88	21,757,616.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61,258.03	928,781.91	468,767.44
衍生金融负债	21,351.60	57,264.11	36,927.09
应付票据	195,140.40	113,937.74	90,994.93
应付账款	4,377,677.70	4,860,675.24	3,746,348.68
预收款项	941,189.52	787,310.36	1,115,081.45
应付职工薪酬	287,292.92	468,644.38	257,768.89
应交税费	528,244.76	530,780.85	406,068.88
应付利息	42,027.42	39,854.95	29,067.54
应付股利	-	733.84	1,708.21
其他应付款	4,523,662.09	4,011,301.41	3,572,472.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88,045.29	1,497,537.07	1,143,644.14
其他流动负债	2,214,423.31	2,205,245.25	1,657,354.83
流动负债合计	15,580,313.04	15,502,067.10	12,526,204.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359,057.17	3,732,731.36	2,283,568.92
应付债券	2,303,058.06	1,922,283.10	938,341.16
长期应付款	64,573.78	16,730.37	226,264.71

预计负债	210,182.20	249,552.67	195,149.26
递延收益	178,022.78	167,267.79	140,475.8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49,547.82	224,929.49	99,655.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4,891.62	389,957.86	260,036.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77,934.68	1,791,251.00	677,762.83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37,268.11	8,494,703.65	4,821,255.03
负债合计	24,117,581.15	23,996,770.75	17,347,459.26
股东权益：			
股本 / 实收资本	235,623.09	200,000.00	66,086.04
资本公积	1,991,138.86	854,391.96	652,743.63
其他综合收益	131,465.23	-137,053.71	-106,099.11
盈余公积	19,159.90	-	33,043.02
一般风险准备	6,172.27	3,860.72	1,706.47
专项储备	3,359.08	2,674.04	2,675.01
未分配利润	2,512,263.10	2,275,593.77	2,020,677.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899,181.53	3,199,466.78	2,670,832.08
少数股东权益	1,662,208.39	2,132,370.35	1,739,325.45
股东权益合计	6,561,389.92	5,331,837.13	4,410,157.52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30,678,971.06	29,328,607.88	21,757,616.78

合并利润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1,008,031.29	28,966,183.08	24,401,047.28
减：营业成本	-26,057,328.28	-24,427,206.19	-20,800,727.0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4,237.84	-266,555.14	-178,368.09
销售费用	-1,658,602.91	-1,396,671.59	-1,246,029.97
管理费用	-2,445,306.35	-1,834,367.57	-1,401,069.23
财务费用-净额	-327,657.15	-361,405.51	-191,785.67
资产减值损失	-352,951.72	-268,660.62	-49,512.08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	-22,753.53	-189,393.55	23,817.57
投资收益	582,117.04	549,357.31	302,795.25
其中：享有的联营企业投资收益/（损失）	71,220.37	29,168.83	-12,201.08
二、营业利润	531,310.55	771,280.24	860,168.00
加：营业外收入	157,365.76	138,590.03	116,708.8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374.99	677.03	2,327.55

减：营业外支出	-433,439.46	-56,148.80	-33,002.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6,757.50	-28,060.49	-5,803.15
三、利润总额	255,236.85	853,721.46	943,874.27
减：所得税费用	-58,493.67	-246,247.34	-172,526.74
四、净利润	196,743.18	607,474.13	771,347.5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4,743.27	241,296.06	483,759.14
少数股东损益	-98,000.09	366,178.07	287,588.39
五、其他综合收益/(损失)的税后净额	81,814.32	-133,752.41	-184,160.83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失	-17,210.71	-10,883.59	-7,365.66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17,210.71	-10,883.59	-7,365.66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损失)	99,025.03	-122,868.81	-176,795.17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6,816.91	8,198.46	1,556.6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97,435.40	40,688.12	-19,478.25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45,693.49	44,823.28	-1,254.3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11,492.35	-216,578.66	-160,639.25
固定资产及存货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151,958.56	-	3,020.09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8,557.50	473,721.72	587,186.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63,262.22	244,027.68	405,752.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4,704.72	229,694.03	181,434.33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	1.35	1.21	2.43
稀释每股收益(元)	1.35	1.20	2.42

合并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682,440.59	28,359,271.92	24,572,232.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6.54	973.77	2,015.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304,705.70	312,653.01	142,907.34

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987,332.83	28,672,898.71	24,717,154.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679,343.08	-24,328,608.80	-21,345,837.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75,461.73	-2,093,742.91	-1,720,291.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6,472.64	-437,194.82	-436,144.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6,677.03	-1,669,821.66	-1,373,062.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917,954.49	-28,529,368.18	-24,875,336.71
经营活动产生/（支付）的现金流量净额	69,378.34	143,530.52	-158,181.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64,074.37	377,778.97	672,460.54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618,290.50	414,783.91	285,041.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767.67	10,897.67	8,245.0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9,934.16	13,608.97	31,337.3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249.62	79,608.37	39,113.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8,316.32	896,677.87	1,036,197.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4,945.47	-908,784.41	-697,072.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59,792.01	-662,662.66	-350,614.53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9,652.14	-1,481,510.73	-116,879.87
处置子公司减少的现金净额	-2,818.90	-215,174.45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16.24	-1,008.07	-55,049.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0,724.76	-3,269,140.32	-1,219,616.78
投资活动支付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408.44	-2,372,462.45	-183,419.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23,783.74	37,505.97	9,345.1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36,305.81	3,889,477.60	1,843,811.4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75,765.00	1,185,139.50	221,296.4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95	36,319.49	108,567.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36,047.50	5,148,442.56	2,183,020.3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98,784.13	-1,952,593.74	-1,436,314.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7,197.24	-684,181.49	-514,806.1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898.46	-200,960.21	-124,406.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26,879.83	-2,837,735.44	-2,075,526.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167.68	2,310,707.12	107,493.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868.66	-50,671.63	-2,170.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96,993.76	31,103.56	-236,277.7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77,289.04	3,546,185.47	3,782,463.26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80,295.28	3,577,289.04	3,546,185.47

三、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合并报表口径主要财务指标

	2015 年度/ 末	2014 年度/ 末	2013 年度/ 末
应收账款(亿元)	356.80	357.73	241.09
其他应收款（亿元）	273.74	240.54	197.24
总资产（亿元）	3,067.90	2,932.86	2,175.76
应付债券（亿元）	230.31	192.23	93.83
总负债（亿元）	2,411.76	2,399.68	1,734.75
全部债务（亿元）	808.01	789.83	511.41
所有者权益（亿元）	656.14	533.18	441.02
营业收入（亿元）	3,100.80	2,896.62	2,440.10
利润总额（亿元）	25.52	85.37	94.39
净利润（亿元）	19.67	60.75	77.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亿元）	42.29	54.00	70.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亿元）	29.47	24.13	48.38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6.94	14.35	-15.82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48.24	-237.25	-18.34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30.92	231.07	10.75
流动比率（%）	112.33	113.51	120.54
速动比率（%）	79.03	78.47	84.08
资产负债率（%）	78.61	81.82	79.73
债务资本比率（%）	55.19	59.70	53.70
营业毛利率（%）	15.97	15.67	14.75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1.96	4.52	5.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1	12.47	17.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1	11.09	15.88
EBITDA(亿元)	110.69	144.14	132.59
EBITDA全部债务比(%)	13.70	18.25	25.93
EBITDA利息倍数(%)	210.67	295.16	425.07
应收账款周转率(%)	867.93	967.44	1,012.13
存货周转率(%)	490.74	488.60	455.48

注:上表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 速动比率= (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100%
4. 全部债务=有息负债=有息债务=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中的有息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的有息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中的有息负债
5. 债务资本比例=全部债务/(全部债务+股东权益)
6. 营业毛利率=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7.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利润总额+列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平均总资产, 其中2015年平均总资产为2014年末及2015年末总资产平均, 2014年平均总资产为2013年末及2014年末总资产平均, 2013年平均总资产直接采用2013年末总资产余额
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平均净资产, 其中2015年平均净资产为2014年末及2015年末净资产平均, 2014年平均净资产为2013年末及2014年末净资产平均, 2013年平均净资产直接采用2013年末净资产余额
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平均净资产, 其中其中2015年平均净资产为2014年末及2015年末净资产平均, 2014年平均净资产为2013年末及2014年末净资产平均, 2013年平均净资产直接采用2013年末净资产余额
10. EBITDA=利润总额+列入财务费用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折旧和摊销
11. EBITDA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12. EBITDA利息倍数=EBITDA/(列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13.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 其中2015年平均应收账款为2014年末及2015年末应收账款平均, 2014年平均应收账款为2013年末及2014年末应收账款平均, 2013年平均应收账款直接采用2013年末应收账款余额
14.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 其中2015年平均存货为2014年末及2015年末存货平均, 2014年平均存货为2013年末及2014年末存货平均, 2013年平均存货直接采用2013年末存货余额
15.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 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 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 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 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第五节 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一、具体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本期债券品种一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7 月 6 日，品种二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7 月 6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本期债券品种一的兑付日为 2021 年 7 月 6 日，品种二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7 月 6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债券利息及本金的支付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监管机构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

二、偿债资金来源

（一）公司偿债资金来源

本期债券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经营收入及利润。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分别为 24,401,047.28 万元、28,966,183.08 万元和 31,008,031.29 万元；利润总额分别为 943,874.27 万元、853,721.46 万元和 255,236.85 万元。发行人充足的经营收入和利润是发行人按期还本付息的有力保障。

发行人将根据本期债券本息的到期支付安排制定年度运用计划，合理调度分配资金，保证按期支付到期利息和本金。

三、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发行人长期保持稳健的财务政策，注重对资产流动性的管理，必要时可以通过流动资产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截至 2015 年末，发行人的货币资金余额为 4,187,382.72 万元；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余额为

222,877.08万元。若出现发行人不能按期足额偿付本期债券本息的情形时，发行人拥有的变现能力较强的流动性资产可迅速变现，为本期债券本息及时偿付提供一定的保障。

四、偿债保障措施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措施、聘请监管银行并签署《账户监管协议》、做好组织协调、加强信息披露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一）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和专项偿债账户

1、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款专用

发行人开立募集资金账户专项用于募集资金款项的接收、存储及划转活动，将严格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金投向，确保专款专用。

2、设立专项偿债账户

（1）资金来源

如本节“二、偿债资金主要来源”所述，主要来自发行人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经营收入及净利润。

（2）提取时间、频率及金额

①发行人应确保在不迟于本期债券每个付息日前三个工作日，专项偿债账户的资金余额不少于应偿还本期债券的利息金额。

②发行人应确保在不迟于本期债券本金每个兑付日前三个工作日，专项偿债账户的资金余额不少于当期应付债券本金与当期应付利息之和。

（3）管理方式

①发行人指定财务部负责专项偿债账户及其资金的归集、管理工作，负责协调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工作。发行人其他相关部门配合财务部门在本期债券付息兑付日所在年度的财务预算中落实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确保本期债券本息如期偿付。

②发行人将做好财务规划，合理安排好筹资和投资计划，同时加强对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款项的管理，增强资产的流动性，保证发行人在付息兑付日前能够获得充足的资金用于向债券持有人清偿全部到期应付的本息。

（二）聘请监管银行并签署《账户监管协议》

发行人为本期债券聘请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魏公村支行作为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和专项偿债账户的监管银行，并签署《账户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在本期债券每个付息日及兑付日前三个工作日内，当专项偿债账户内的资金不足以支付当前应支付资金时，监管银行有义务监管专项偿债账户，不得允许发行人自行支配专项偿债账户的资金，并通知发行人立即将资金补足，使专项偿债账户的资金余额不少于当前应支付资金。如在本期债券每个付息日及兑付日前三个工作日内，专项偿债账户的资金余额仍少于当前应支付资金时，监管银行应立即通知受托管理人。

（三）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已按照《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期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了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四）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本期债券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发行人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债券本息无法按时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一切必要及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并在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必要的措施，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五）利用外部融资渠道

发行人经营稳定，发展趋势良好，具有较好的收益前景，在获取外部银行融资支持方面具有较大优势。发行人与金融机构均保持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间接融资渠道通畅。截至2015年末，发行人未使用银行综合授信额度789亿元。如果由于意外情况发行人不能及时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发行人可以凭借自身良好的资信状况，通过其他渠道筹措本期债券还本付息所需资金。

（六）严格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年修订）》、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相关规定和约定进行严格而及时的信息披露，保证本期债券持有人能及时、完整的了解公司运营情况，以防范债券投资风险。

五、发行人违约责任

发行人承诺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本期债券利息及兑付本期债券本金，若发行人不能按时支付本期债券利息或不能按时兑付本期债券本金，对于逾期未付的利息或本金，发行人将根据逾期天数按债券票面利率向债券持有人支付逾期利息：逾期未付利息的，逾期未付的利息金额自利息支付日起，按照该未付利息对应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计算利息（单利）；偿还本金发生逾期的，逾期未付的本金金额自本金支付日起，按照该未付本金对应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计算利息（单利）。

当发行人未按时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利息和/或逾期利息，或发生其他违约情况时，债券持有人有权直接依法向发行人进行追索。债券受托管理人将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必要时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参与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未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履行其职责，债券持有人有权追究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违约责任。

关于构成违约的情形、违约责任、清偿措施及相关承担方式的具体情况请详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之“第九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之“二、（八）违约责任”。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订立、生效、履行、解释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国法律。因《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所产生的或与其有关的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因《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引起的或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应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在北京市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双方均有约束力。仲裁应根据申请仲裁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

第六节 债券跟踪评级安排说明

自本期债券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联合评级将对发行人进行持续跟踪评级，持续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跟踪评级期间，联合评级将持续关注发行人或本期债券相关要素出现的重大变化及其他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等因素，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动态反映发行人的信用状况。跟踪评级结果将同时在联合评级网站和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布，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不晚于在联合评级网站、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并同时报送发行人、监管部门等。

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通过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lianhecreditrating.com.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予以公布，并同时报送发行人、监管部门等。

第七节 发行人近三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公告之日，发行人最近三年在所有重大方面不存在违法和重大违规行为。

第八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运用计划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350,000 万元，拟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拟偿还有息债务明细如下：

拟偿还有息债务明细

金额单位：万元

债务类型	债权人/债券简称	债务人	借款起始时间	借款终止时间	待偿还债务余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偿还额
流动资金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	发行人	2014/1/17	2016/7/15 归还本金 5,000 万元整； 2017/1/16 归还剩余本金	20,000.00	20,000.00
流动资金借款	兴业银行	发行人	2014/2/28	2017/2/27	47,000.00	47,000.00
流动资金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	发行人	2014/3/3	2017/3/3	60,000.00	60,000.00
流动资金借款	北京银行	发行人	2014/5/27	2017/5/26	20,000.00	20,000.00
流动资金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	发行人	2014/6/18	2017/1/17 归还本金 5,000 万元整； 2017/6/17 归还剩余本金	38,000.00	38,000.00
流动资金借款	浦发银行	发行人	2013/9/2	2016/6/21 归还本金 200 万元整； 2016/9/1 归还剩余本金	24,000.00	24,000.00
流动资金借款	中信银行	发行人	2014/6/4	2017/6/3	20,000.00	20,000.00
流动资金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	发行人	2015/01/28	2017/07/27 归还本金 10,000.00 万元 剩余本金于 2018/01/27(含) 之前归还	40,000.00	40,000.00
流动资金借款	兴业银行	发行人	2016/3/11	2017/3/10	29,500.00	29,000.00
流动资金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	发行人	2016/4/26	2017/4/25	52,000.00	52,000.00
合计					350,500.00	350,000.00

上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中各项有息债务拟使用募集资金规模将根据本期债券

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情况及相关债务本息偿付资金要求作适当调整。如遇公司无法直接以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于上述有息债务本息偿付日进行偿还，公司将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尽可能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通过自筹资金方式偿还上述有息债务，待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替换。

二、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对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

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为基准，本期债券发行完成且按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予以执行后，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及资产负债率均无变化。

（二）对公司负债期限结构的影响

公司目前流动资金借款期限通常为 1 至 3 年，债务期限较短。而本期债券拟发行期限较长，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期限结构。

（三）对公司财务成本和债务结构的影响

公司目前流动资金借款中存在浮动利率借款，未来可能因中国人民银行加息等不确定因素导致债务成本上升。而在目前低利率市场环境下发行长期限、利率固定的公司债券，有利于公司在较长期限内锁定财务成本，规避利率波动风险。

综上所述，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有助于公司优化公司债务结构，提升公司债务稳定程度，在满足公司中长期资金需求同时，为公司经营与发展提供充足的资金后盾。

第九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 发行人的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2015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为1,236,936.57万元，占发行人截至2015年末总资产的4.03%、净资产的18.85%。具体如下表所示：

截至2015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明细

金额单位：万元

类型	2015 年末	
	金额	占比
信用担保	373,975.88	30.23%
其中：关联方担保	223,975.88	18.11%
非关联方担保	150,000.00	12.13%
按揭担保 ¹	409,943.72	33.14%
担保业务的对外担保 ²	453,016.97	36.62%
合计	1,236,936.57	100.00%

注：1. 按揭担保主要是发行人房地产子公司融科智地对业主的短期、过桥性按揭贷款。

2. 主要为正奇金融对外担保业务发生的担保。

二、重大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发行人无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重大承诺

1、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于报告期末，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金额单位：万元

	截至 2015 年末
--	------------

	金额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281,580.80
无形资产	28.00
合计	281,608.80

2、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金额单位：万元

	截至 2015 年末
	金额
一年以内	80,234.69
一到二年	102,380.82
二到三年	101,377.64
三年以上	365,849.26
合计	649,842.41

3、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金额单位：万元

	截至 2015 年末
对外投资承诺	379,644.04

上述对外投资承诺主要是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对私募股权基金及风险投资基金的投资承诺。

4、其他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末，发行人房地产相关开发成本及土地使用权的承诺金额合计为 422,376.06 万元。

第十节 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科学院南路2号院1号楼17层1701

法定代表人：柳传志

联系人：李丁，张秀秀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科学院南路2号院1号楼17层1701

联系电话：010-62509571、62508220

传真：010-62509825

二、承销商

（一）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2-6 层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联系人：周一红、许进军、吕锦玉、余俊琴、马方明、王嘉原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二层

电话：010-66568411

传真：010-66568704

（二）联席主承销商、联席簿记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法定代表人：丁学东

联系人：程达明、周锴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9092

三、发行人律师：北京市道可特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5 号财富金融中心 56 层

负责人：刘光超

联系人：刘兵、司马雅芸、乔兆姝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5 号财富金融中心 56 层

联系电话：010-85861018 010-85861018

传真：010-85863605 010-85863605

四、会计师事务所：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6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丹

联系人：王崧，吉琳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五、信用评级机构：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北道 38 号爱俪元公寓 508

法定代表人：吴金善

联系人：冯磊，林嘉滨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2号PICC大厦12层

联系电话：010-85171271-8081

传真：010-85171273

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专项偿债账户

开户名：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魏公村支行

账号：697592716

七、本期债券申请上市的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

负责人：黄红元

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八、本期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6楼

负责人：高斌

电话：021-68873878

传真：021-68870064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除本上市公告书披露的资料外，备查文件如下：

- （一）发行人2013年、2014年、2015年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二）主承销商出具的核查意见；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资信评级报告；
-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六）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投资者可至发行人、主承销商住所地查阅本上市公告书全文及备查文件。

（本页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发行人：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7月22日

（此页无正文，为《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7月22日



（此页无正文，为《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7月22日